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PLIED DEVELOPMENT HOLDINGS LTD.**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19)

##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4,847	5,058
其他收入	4	11,399	525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淨額		64,452	13,500
發展中物業之減值虧損		—	(4,790)
行政費用		(23,344)	(25,389)
以股份支付款項		(5,332)	—
融資成本	6	(462)	(1,06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業績		308	351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868	(11,810)
稅項	7	(4,295)	—
年度內溢利(虧損)	8	47,573	(11,810)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可供銷售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b>93</b>	(111)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時轉撥至損益賬		-	(50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價		-	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之所得稅		-	-
		<hr/>	<hr/>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稅後		<b>93</b>	(615)
		<hr/>	<hr/>
年度全面溢利（虧損）總值， 應佔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47,666</b>	(12,425)
		<hr/> <hr/>	<hr/> <hr/>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b>5.67港仙</b>	(1.41)港仙
		<hr/> <hr/>	<hr/> <hr/>
攤薄後		<b>5.67港仙</b>	(1.41)港仙
		<hr/> <hr/>	<hr/> <hr/>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437,088	204,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74	172,338
其他資產		1,546	1,846
於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27,676	27,368
預付租賃付款－非流動部份		1,632	1,672
可供銷售投資		220	127
		<u>473,336</u>	<u>407,751</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817	1,580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承兌票據	12	171,600	171,600
應收董事款項		146	–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款項		16,383	16,377
預付租賃付款－流動部份		40	4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403	132
		<u>194,389</u>	<u>189,729</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3,347	3,094
應付稅項		26	–
應欠董事款項		15,317	1,409
已抵押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57,000	3,000
融資租約承擔－於一年內到期		21	250
銀行透支		–	959
		<u>75,711</u>	<u>8,71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18,678</u>	<u>181,01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u>592,014</u></u>	<u><u>588,768</u></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389	8,732
庫存股份	-	(8,911)
股份溢價及儲備金	<u>579,356</u>	<u>534,926</u>
<b>權益總額</b>	<u>587,745</u>	<u>534,747</u>
<b>非流動負債</b>		
已抵押銀行借貸－超過一年後到期	-	54,000
融資租約承擔－超過一年後到期	-	21
遞延稅項負債	<u>4,269</u>	<u>-</u>
	<u>4,269</u>	<u>54,021</u>
	<u><u>592,014</u></u>	<u><u>588,768</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為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 2.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與採用於二零零九年的綜合財務報告一致的財務政策而編製。除了若干財務報告項目之列報及披露作出更改外，與本集團相關及於本年度生效而被採用的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財務政策總結如下：

### 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採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告之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與擁有者的交易需要與其他收入及支出分別列報於一更新之權益變動表。但是，該修訂後的準則容許非擁有者之權益變動顯示在一份報表（全面收入表）或兩份報表（收入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本集團已選擇以一份報表編製。此外，該修訂後的準則要求當比對資料被重新陳述或重新分類，則需在列報本期末及比對期末的財務狀況表以外，列報一份於比對期期初之財務狀況表。由於本集團沒有重新陳述本年度的比對資料，該項新規定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沒有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借款費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取消了將所有借款費用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的選擇權以及要求直接歸屬於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借款費用需資本化成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採用該修訂後的準則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可行權條件和撤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澄清了可行權條件只包括服務及表現條件，而所有撤銷，無論是由主體或由其他主體產生，應以相同的會計處理。採用該等修訂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主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移除了在本成本法的定義下需要區分由收購前及收購後溢利所派發之股利，及以只要主體收取股利之權利已被確立，要求在損益中確認所有收取之股利的規定所替代。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所有應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主體的股利需在本公司的損益中確認，無論其是由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所派發。然而，投資在被投資者之賬面值在其宣告分派股利後需作減值評估。根據該修訂的過渡性條款，該新政策由本期開始應用，前期沒有重新陳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8)包括對多項準則之改進，其意在消除準則之間的不一致性及澄清準則的字句。採用該等改進引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在細節上的多項轉變。以下描述只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轉變：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投資性物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要求於未來作為投資性物業的興建中或發展中物業將被分類為投資性物業及以公平值計量。但是，該修訂容許，如不能可靠地確定公平值，該興建中或發展中投資性物業可用成本計量直至當公平值可被確定或興建已完成。以往，該類物業是以成本減去累積減值虧損核算。本集團根據有關條款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開始應用該等修訂。按照該新要求，以往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興建中物業已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被重分類為投資性物業及以公平值計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資產減值*

該等修訂要求當折現現金流量被用作估計「公平值減出售費用」時需作進一步披露，其與當折現現金流量被用作估計「使用價值」時所作的披露一致。該等修訂之採用對本綜合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關於公平值計量及流動性風險之附加披露。公平值計量之披露已作出列報，而該等修訂對流動性風險之披露沒有重大影響。本集團根據該等修訂的過渡性條文，在財務報告中並沒有提供在新披露規定之下，有關財務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比對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該準則，作為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分部資料的報告應建基於管理層用於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向各分部分配資源的內部資料。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而確立之主要報告分部比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未導致重新界定本集團之報告分部。

### 3. 營業額及收入

已確認的營業額及收益代表已賺取的租金收入。

###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供銷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3	11
於二零零六年出售淡水項目權益之附加代價 (附註(a))	8,976	–
出售一古董之收益	2,196	–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收益	–	226
利息收入	2	34
雜項收入	222	254
	<u>11,399</u>	<u>525</u>

附註(a)：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出售其擁有附屬公司惠陽縣淡水新陽城建設有限公司（「淡水」）的60%股份，代價為61,956,000港元。定金28,302,000港元及餘下代價之餘額已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有關出售淡水之權益附加代價約為8,97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董事認為本集團不需要為收取有關該附加代價承擔義務或條件。

## 5. 分部信息

### 業務分部

管理層是基於定期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復核用於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之內部報告以識別經營分部。分部信息乃根據由本集團經營部門供應貨品及提供服務之類別而進行分析。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分成兩種經營分部，名為度假村發展及物業投資，其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確認之主要報告分部相同。本集團之度假村發展分部包括多用途度假村社區以及獨立產權酒店、住宅單位及俱樂部會藉。仍在興建中的度假村發展分部並沒有賺取收入。物業投資分部主要包括為資本增值或賺取租金收入而持有之住宅及商用物業。經營分部並無被匯總合計。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列報如下：

	度假村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	4,847	4,847
業績			
分部業績	16,554	58,102	74,656
未分配公司收入			21
未分配公司費用			(22,655)
融資成本			(462)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業績	308		308
除稅前溢利			51,868
稅項			(4,295)
年度溢利			47,57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其他分部信息列報如下：

	度假村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384,154	254,501	638,655	29,070	667,725
負債	2,885	4,717	7,602	72,378	79,980
其他分部資料：					
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2	102	104	206
新增投資物業	2,525	-	2,525	-	2,5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055	1,055	604	1,659
解除預付租賃付款	-	40	40	-	40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信息列報如下：

	度假村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	5,058	5,058
業績			
分部業績	(4,810)	12,311	7,501
未分配公司收入			96
未分配公司費用			(18,693)
融資成本			(1,06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業績	351		351
除稅前虧損			(11,810)
稅項			—
年度虧損			(11,81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其他分部信息列報如下：

	度假村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364,755	207,441	572,196	25,284	597,480
負債	—	1,298	1,298	61,435	62,733
其他分部資料：					
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7	596	4,033	—	4,03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750	2,750	1,732	4,482
發展中物業之減值虧損	4,790	—	4,790	—	4,790
解除預付租賃付款	—	40	40	—	40

於兩個年度內沒有收入由分部間交易所產生。上述報告之物業投資分部之收入乃反映源自外部顧客之租金收入。分部業績反映在未分攤中央行政管理費用，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公司的業績，融資成本，除了在計算其他收入及所得稅支出之前。分部資產及負債反映報告分部之所有資產及負債，除非於綜合賬中已抵銷。

## 地區信息

本集團之經營地區主要位於加拿大、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巴拿馬。

下列提供按地區市場劃分本集團源自外部顧客收益之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122	—
加拿大	17	—
中國	4,708	5,058
	<b>4,847</b>	<b>5,058</b>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賬面值之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賬面值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香港	222,686	172,509
加拿大	2,556	2,556
巴拿馬	184,800	165,711
中國	35,398	39,480
	<b>445,440</b>	<b>380,256</b>

上述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財務工具。本集團並沒有遞延稅項資產，離職後的福利資產及由保險合同產生之權益。

## 主要顧客信息

物業投資分部之收益包括源自下列外部顧客之租金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顧客甲	1,756	1,698
顧客乙	442	695
顧客丙	500	535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452	1,032
融資租約承擔的融資費用	10	33
	<u>462</u>	<u>1,065</u>

## 7. 稅項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本集團由香港產生的淨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提。

在中國及海外司法區域產生的稅項按照有關司法區域的現行法例，詮釋及實務的稅率計算。

稅項費用包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6	—
	<u>26</u>	<u>—</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4,269	—
	<u>4,269</u>	<u>—</u>
本年度稅務總額	<u><u>4,295</u></u>	<u><u>—</u></u>

## 8. 年度溢利（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損獻	824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659	4,482
有關產生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	1,790	1,770
有關沒有產生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	881	4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196	2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86
樓宇的經營租約支出	3,101	2,855
解除預付租賃付款	40	40
	<u><u>40</u></u>	<u><u>40</u></u>

## 9.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採用之盈利（虧損）	<u>47,573</u>	<u>(11,810)</u>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採用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乃經撇除實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實力投資」） 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後釐定，該股份於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註銷）	<u>838,888,826</u>	<u>838,931,990</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因為於兩個年度授予之供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 10.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香港持有：		
長期租約	220,000	170,000
於香港以外地方持有：		
中期租約	32,288	34,400
永久業權	<u>184,800</u>	<u>—</u>
	<u>437,088</u>	<u>204,400</u>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在90天內。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7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2,000港元）及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90天內	<u>73</u>	<u>92</u>

## 12.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承兌票據

該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需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或之前償還（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刊登及寄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認股東身份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 主席報告書之提要

隨著世界性市場及香港之地產市場的復甦，我們欣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年度，錄得約47,573,000港元之溢利，比較往年錄得虧損11,810,000港元，該溢利47,573,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旗下之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盈利增加。本集團亦將「巴拿馬」項目列為投資物業及其產生之重估溢利總額約為16,564,000港元（已扣除累計發展前期開支總額約15,100,000港元）。我們預期於本年度世界性及香港之物業市場均保持樂觀。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我們應合營夥伴Interlsle要求同意將全部初步土地及發展貸款、Quorum票據及其延遲買價之期限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其乃因完成對英屬處女群島發展項目之質詢判決後及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遞交了已修改達至英屬處女群島相關政府部門要求之高爾夫球場之藍圖，Interlsle需要進一步時間獲得初步土地及發展貸款。董事會相信Interlsle是一間有豐富之加勒比海地區物業發展之經驗者，而接受該延期是為本公司之股東及集團帶來最好利益。

由於近期香港高級住宅物業市場持續上升，本集團曾被諮詢有關出售本集團旗下投資物業－施勳物業。我們相信尚施勳物業能以重建發展價值計算（該價值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出售，其將為本集團帶來滿意利潤。

我們亦相信本集團旗下之投資物業及海外項目將為本集團帶來滿意之回報。

## 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溢利約為47,573,000港元，與去年綜合虧損11,810,000港元比較。該溢利原因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財政年度止本集團所持之投資物業重估盈利所致。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取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總額而抵押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為22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70,0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i) 度假村及物業發展

#### 英屬處女群島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與InterIsle Holdings Ltd. (「InterIsle」) 簽訂一份建立一合營企業協議(「協議」) 共同發展一塊面積約660英畝(約267公頃或2,875萬平方呎) 土地之英屬處女群島項目。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本集團再簽訂第五次修改協議備忘錄, 根據該第五次修改協議備忘錄, 本集團應合營夥伴InterIsle要求同意(i)將全部初步土地及發展貸款、(ii) Quorum票據及(iii)其延遲買價之期限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其乃因完成對英屬處女群島發展項目之質詢判決後及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遞交了已修改達至英屬處女群島相關政府部門要求之高爾夫球場之藍圖, InterIsle需要進一步時間獲得初步土地及發展貸款。管理層相信本合營伙伴, InterIsle將以其最大努力尋找合適之融資並能按期支付(i) Quorum票據及(ii)其延遲購買價。

英屬處女群島項目展望成為一主體計劃度假村社區, 其包括一所約有200間房間酒店及獨立產權酒店、度假式水療、餐廳及會議室之五星級豪華酒店度假村; 一所約有135泊位的頂級遊艇村, 其中包括可容納超過80呎之15艘大型遊艇的設施; 一個高爾夫球場及多至600間之高級住宅單位, 其中包括小鎮式單位、沿海住宅式獨立屋、海景別墅及獨立山村莊園單位; 以及在Trellis Bay獨一無二的工藝銷售村莊。

#### 巴拿馬項目

巴拿馬項目包括兩塊土地(i)名位Playa Grande位於巴拿馬Boca Chica, San Lorenzo區, Chiriqui省之面積約494公頃(約1,223英畝或5,327萬平方呎) 之土地(該「巴拿馬土地」) 及(ii)位於巴拿馬Borough San Felix, Chiriqui省之面積約9公頃(約22.3英畝或970,000平方呎) 之熱溫泉土地(「溫泉物業」)。該巴拿馬項目為本集團全資擁有,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中旬以合計成本總額20,250,000美元(約157,950,000港元) 購入巴拿馬項目之後, 本集團已策劃發展藍圖及進行高爾夫球場路線之規劃、市場研究、環境研究、內部投資回報率研究及對項目進行不同的研究和測試。本集團亦已跟Jack Nicklaus就巴拿馬項目簽定另外一項高爾夫球場協議作為巴拿馬項目之發展一部份。



巴拿馬項目計劃包括五星級豪華酒店，以營運商命名的精品酒店及豪華獨立產權酒店、遊艇設施及遊艇村、一個18洞名師設計高爾夫球場、以營運商命名的分權物業及會所、以及以運營商命名的海景別墅及以營運商命名的住宅地段。待竣工後，將會提供800至1,000個不同品牌住宅單位出售。

## (ii) 物業及投資控股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主要位於巴拿馬、香港及中國，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租金之總收益為4,847,000港元。

## 展望

隨著環球經濟復甦及興旺之香港物業市場，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旗下之香港及巴拿馬之投資物業及位於英屬處女群島之發展項目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滿意之回報。

有見度假村及物業項目之良好發展前景，本集團將繼續與高質素建築師、設計師及度假村發展商組成策略聯盟，共同發展未來度假村項目，為本集團帶來良好盈利，及在亞洲地區尋找其他合適的物業投資機會。

## 網站營運

本集團已設立本公司網站[www.applieddev.com](http://www.applieddev.com)。該網站作為加強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電子渠道，可使股東獲得最新本公司資料及投資者資料。

## 流動現金及融資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淨值及有抵押借款淨值分別為587,700,000港元及57,000,000港元，負債資產比率為9.7%對比去年則為10.9%。此外，本集團大部份資產以港元及美元持有，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之風險。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6人（二零零九年：18人）作全職僱員。

本集團乃按個別員工之表現制訂薪酬政策，並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亦因應員工工作之地點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及公積金計劃（視情況而定）。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註銷了由全資附屬公司－實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34,329,000股股份（該「註銷」）及其在該註銷後的已發行股本將會被降至為838,888,826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以高素質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控制及對全體股東提供高透明度及高問責性之方式遵守最佳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為提高獨立性及問責性，本集團主席之角色獨立於本集團董事總經理，二者之職責分別由董事會書面註明。此外，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倫贊球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林家威先生及蘇汝佳先生組成。彼等皆擁有相關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經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負責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內部及外部審核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上市規則、法定合規情況，並就審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提交董事會批准前之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報告）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及會計制度感到滿意並認為適當。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由一執行董事（洪建生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倫贊球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林家威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相關之政策及結構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亦根據董事會不時確定之企業目標及目的審查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別薪酬待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詣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年度報告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要求標準。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利率或外匯投機活動。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管理政策乃以相應開支配合外匯收入，倘預期有外匯風險存在，則運用適當之工具予以對沖。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空缺。本公司於過去三年並無出現其他核數師變動。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於初步業績內公佈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載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數字相符。由於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保證委聘，故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於網站刊發資料

本業績公佈可於交易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pplieddev.com> 覽閱。

## 鳴謝

謹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員工及業務夥伴所付出之辛勤努力及奉獻。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洪建生 (董事總經理)

洪繼懋 (主席)

非執行董事：

王家琪

獨立非執行董事：

倫贊球

林家威

蘇汝佳

承董事會命  
實力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洪建生  
謹啟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